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的内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份内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ESE PEOPLE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681)

自願性公布：

與貴州省福利彩票發行中心訂立福利彩票代銷合同

董事會欣然宣布，於 2012 年 12 月 10 日，深圳樂彩與貴州福彩中心訂立代銷合同，據此，深圳樂彩可在貴州省境內設立 200 個福利彩票銷售站點，代理銷售電腦福利彩票和“刮刮樂”網點即開票。貴州福彩中心須向深圳樂彩支付代銷費。

董事會相信這次合作可鞏固本集團市場地位並促進本集團在中國彩票代銷業務領域進一步發展。

本公布乃由本公司自願性刊登。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布，於 2012 年 12 月 10 日，深圳市永恒樂彩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深圳樂彩」)(本集團之全資附屬有限公司)與中國貴州省福利彩票發行中心(「貴州福彩中心」)訂立福利彩票代銷合同(「該代銷合同」)，據此，深圳樂彩可在貴州省境內設立 200 個福利彩票銷售站點，代理銷售電腦福利彩票和“刮刮樂”網點即開票。該代銷合同有效期限為 3 年。深圳樂彩將按照貴州福彩中心及貴州省當地市(州)福彩中心相關管理政策和規定及規範，負責銷售站點的建設與營運。

深圳樂彩會與貴州福彩中心在各銷售站點逐一簽訂《貴州省代理銷售中國福利彩票合同》(「該彩票合同」)，貴州福彩中心將按照該彩票合同向深圳樂彩支付代銷費。

訂立代銷合同之原因

訂立該代銷合同乃旨在為貴州福彩中心就若干中國福利彩票提供配套服務。董事相信，與貴州福彩中心合作可為本集團之彩票代銷業務發展創造槓桿效應，將鞏固本集團市場地位並促進本集團在中國彩票代銷業務領域進一步發展。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貴州福彩中心及其股東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第三方。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該代銷合同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遵循本集團普通及日常之業務及普通商業條款訂立。董事認為該代銷合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銷售液化石油氣、提供管道燃氣;建設燃氣管道;經營城市燃氣管道網絡和彩票代理銷售業務。

本公布乃自願性刊登。

於本公布日期，董事會包括7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徐瑞新先生(榮譽主席)、楊松生先生(主席)、莫世康博士(副主席)、張和生先生(副主席)、楊佰青先生(聯席董事總經理)、靳松先生(聯席董事總經理)及朱健宏先生，以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劉駿民博士、譚慶璉先生及冼家敏先生。

本公布之任何中文名稱或詞彙之英譯本(如有指明)僅供參考，亦不應被視為有關中文名稱或詞彙之正式英譯本。

承董事會命
中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楊松生先生

深圳，2012年12月12日